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关于对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报的问询函

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4）第 86 号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年报”）进行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1. 年报显示，你公司监事娄国海无法保证相关定期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且对除《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外其他议案表决弃权意见，原因为公司通知较晚导致其无合理时间对有关内容进行核实。请你公司：

（1）请娄国海说明无法保证年报真实、准确、完整的真实原因及主要关切事项，是否已认真阅读定期报告全文并就定期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编制错误或遗漏进行重点关注，是否已履行忠实勤勉义务，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请说明你公司在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年度报告前是否向全部董事、监事发送定期报告及相关资料，是否预留充足时间

供相关人员审阅,以及你公司人员与相关董事、监事的沟通情况;

(3) 请公司逐一说明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针对年报编制工作的履职情况,分析说明是否充分履行了忠实和勤勉义务,是否在认真审查定期报告的基础上出具了恰当的意见,并说明公司拟采取或已采取何种措施保证上市公司治理有效性。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

2. 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27.25 亿元,其中 3 年以上账龄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合计为 23.44 亿元,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12.99 亿元;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68.88%。你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为 1.57 亿元,其中往来款 1.38 亿元,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1.19 亿元,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5.52%。请你公司:

(1) 说明账龄在 3 年以上的大额应收款所涉具体交易、金额、账龄、对象及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在此基础上,分析说明相关款项是否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

(2) 说明报告期内重要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明细,包括不限于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形成原因、形成时间、账龄、交易对方的偿债能力、对其计提坏账准备的原因及计提比例的确定依据,并说明你公司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与同行业公司对比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准确;

(3) 说明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以及其他应收账款相关方具体情况、款项形成原因，并说明欠款方与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关系，进一步说明相关欠款是否构成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或你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3. 报告期内，你公司销售整车 1112 台，其中新能源车 42 台。请你公司：

(1) 说明报告期内整车销售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主要客户及供应商名称、关联关系、交易金额等，并结合相关业务经营模式、收入确认政策及毛利率、净利润、经营活动现金流等主要财务数据说明其经营情况是否与行业平均水平存在较大差异及合理性，报告期内收入确认及成本费用核算是否真实准确完整，是否存在虚增收入或者利润的情形；

(2) 说明新能源车型江南 U2 的技术来源、产权归属及真实产能情况，并说明该车型自 2023 年上市至今仍在进行产品质量提升、生产线优化改造的具体情况，相关描述是否与实际情况相符，并结合目前新能源汽车市场竞争情况说明继续该车型生产是否具有商业合理性。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4. 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管理费用项下停工损失为 1.03

亿元，职工薪酬为 1.57 亿元。请你公司：

(1) 说明上述停工损失具体情况、形成原因及确认依据，并补充说明报告期至今你公司停工具体情况、对公司生产经营影响，以及你公司是否存在应披露未披露事项；

(2) 结合报告期职工人数同比下降的情况，说明你公司期间费用中职工薪酬同比增加近 24%的具体原因，并请详细列明职工薪酬费用涵盖的员工类型以及管理人员人数变化，进一步说明职工薪酬变动与营业收入的变动不匹配的原因。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5. 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研发费用为 0.98 亿元，研发项目主要为新能源车型，资本化金额为 0.54 亿元，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为 55.27%。请你公司核实并说明：

(1) 请说明近三年研发所形成的的主要成果及对营业收入的贡献程度，报告期相关项目达到资本化条件的判断依据及确认时点，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2) 请结合报告期内研发人员大幅减少、现阶段现金流等情况，补充说明现有研发人员主要岗位分布，已流失研发人员中是否有核心技术人员，如有，补充说明对公司造成的影响。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核查并发表意见，说明对研发项目真实性执行的审计程序、获取的审计证据及是否充分。

6. 年报显示，你公司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余额为 1.005 亿元，较期初增加约 0.7 亿元，项目内容为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请说明前述长期资产具体内容、相关预付款项发生时间及必要性、截至目前的交付情况、尚未结转的原因及预计结转时间、预付进度及额度是否符合行业惯例，交易对方是否为公司关联方，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或对外财务资助情形。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7. 你公司于 2022 年 1 月完成破产重整，但主营业务至今仍未获得实质性改善且持续出现亏损，请你公司结合重整计划经营方案执行情况、相关方承诺履行情况以及你对改善主营业务已采取的实质措施，说明截至目前你公司管理层对改善持续经营能力的应对措施及效果，并核查相关方是否存在违反承诺情形。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8. 报告期至今，你公司多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其中原董事、总裁连刚离任后，现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无整车制造相关履历，请详细说明上述变动对公司日常经营、相关业务开展及治理产生的具体影响，你公司拟采取或已采取的风险防范措施，并请对公司相关业务开展存在的风险进行提示。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4 年 5 月 15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派出机构。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管理二部
2024 年 5 月 7 日

